特約商店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國立東華大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赤筷餐飲企業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茲雙方基於共同利益，就特約事項雙方同意共同遵守下列約定：

一、甲方之教職員、學生或退休人員及志工等至乙方營業場所消費時，於結帳時出示學校服務證、學生證或相關證件，或參與甲方辦理之各項活動人員，提出參與活動之證明，乙方提供優惠內容如下：

(1) 免收服務費.

(2) 生日當天提前訂位.贈送小便糕.

(3)

二、甲方相關識別證件，只限於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使用。

三、甲方之教職員生前往乙方經營場所消費時，應遵守乙方現場營運之規定，雙方均不得要求不符合約的約定或服務。

四、甲方提供特約商店標誌予乙方，並得將乙方營業相關訊息、特約廠商名稱及優惠內容公布於甲方網頁。乙方得將甲方之特約商店標誌張貼於明顯易見之處。

五、本合約有效期自民國 105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。**期滿雙方若無異議視為續約**。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
六、本合約壹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 甲 方：國立東華大學

代表人：校長 趙涵捷

地 址：974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 2 段 1 號

電 話：03-8632314 傳真：03-8632310

統 編：08153719

網 址：http://www.ga.ndhu.edu.tw/files/90-1008-28.php

聯絡人：黃俊傑

乙 方：赤筷餐飲企業

代表人：張菀茜

地 址：花蓮市富吉路22號

電 話：(038)566626

統 編：49743140

中 華 民 國 105 年 月 日